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保荐人”）作为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飞测”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中科飞测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2月21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367号文），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科飞测”）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80,000,000股，并于2023年5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320,00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260,071,95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1.27%，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59,928,04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73%。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涉及战略配售限售股股东数量为1名，为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该部分限售股股东对应的限售股份数量为2,542,3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45%，将于2025年5月19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

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股份解除限售的股东关于其持有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如下：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承诺其获配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了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 四、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2,542,37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945%。

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 2,542,372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0.7945%，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二）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5 年 5 月 19 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股数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2,542,372	0.7945%	2,542,372	0
合计		<b>2,542,372</b>	<b>0.7945%</b>	<b>2,542,372</b>	<b>0</b>

注 1：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四位小数。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单位：股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战略配售股	2,542,372	24
合计		<b>2,542,372</b>	-

## 五、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截至核查意见出具之日，中科飞测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中科飞测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股东均已严格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中科飞测对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人对中科飞测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田方军



寻国良

